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114年度台金桃繼字第301號

主旨：本公司 114 年 03 月 25 日 114 年度台金桃繼字第 301 號公告標售 114 年度第 30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公告附表所示標號備註欄，因故全數皆新增文字如下，特此公告。

說明：

新增備註	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桃園市政府建置「桃枝開花—桃園文化資產開發查詢網」 (https://www.chflourish.tycg.gov.tw/)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
------	--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7 日

發文字號：114 年度台金桃繼字第 301 號

主旨：本公司114年03月25日114年度台金桃繼字第301號公告
標售114年度第301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更正公告如下：

第34標號不動產標示：桃園市中壢區環東段0252-0000地號
桃園市中壢區環東段00126-000建號

更正內容	更正前	更正後
備註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9、本案建物坐落之262地號，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建物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10、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北區分署委託標售114年度第301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
或建築改良物公告

發文日期：114 年 03 月 25 日

發文字號：114 年度台金桃繼字第 301 號

主旨：公告標售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114 年度第 301 批
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共 104 宗，請踴躍參
加投標。

依據：

- 一、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逾期
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五點。
- 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114年度委託辦理標售逾期未
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及繼承人或原權利人依土
地法第73條之1規定申請發給價金勞務採購案契約書。

公告事項：

- 一、公告起迄日期:自114年03月25日起至114年06月26日止，共
3個月。
- 二、受理投標期間:自114年06月12日起至114年06月26日 上午
10時00分開啟信箱止。
- 三、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114年06月26日 上午 11時00分正於本
公司（以下簡稱標售機構）投標室（地址：台北市大安區
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
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日第一個上午 11
時00分同地點開標。
- 四、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
(一)凡法律上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置不動產之公、私
法人、自然人及其他得為權利主體者，均得參加投標。

外國人參加投標，應受土地法第十七條至二十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六十九條之限制，且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

(二)公告標售之不動產為農業發展條例第三條第十一款所規定之耕地者，得參與投標之私法人必須為該條例第三十四條規定之農民團體、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經取得許可者。

(三)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在辦公時間內，向標售機構（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電話：(02)8771-1168 轉 2193）洽詢，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信封等，並依照投標須知規定填寫，連同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於114年06月12日起至114年06月26日標售機構開啟信箱前以郵局掛號郵遞送達指定信箱（臺北敦南郵局 108-107 號郵政信箱）。

五、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等詳如附表。

六、標售不動產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所有權、他項權利，係依當地縣、市政府核發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書、政府機關網站公布之使用分區或地政事務所核發之土地或建物登記謄本記載，有關土地使用管制、地籍資料，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縣、市政府、地政機關查詢，並請逕至現場參觀。

七、標售之不動產，依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第三項規定，其繼承人占有或第三人占有無合法使用權者，於標售後喪失其占有之權利；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租賃期間超過五年者，於標售後以五年為限；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

其他共有人就其使用範圍依序有優先購買權，但優先購買權人未於決標後三十日內表示優先購買者，其優先購買權視為放棄。願優先購買者，應依投標須知規定方式表示。

八、凡對本標售不動產有權利主張者，應於開標日前一日上班時間檢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至標售機構。逾期視為放棄一切權利，不予受理。

九、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除有優先購買權者，另候通知繳納外，應持向標售機構領取之繳款書限於114年09月15日以前逕向指定銀行一次繳清。

十、標售不動產於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繳清應繳價款後十五日內由標售機構發給標售證明書予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

十一、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十二、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標售機構公告(布)欄公告為準。(標售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tfasc.com.tw/>)

附表：

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標號	1	2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八德區白鶯段 0606-0000 地號	桃園市八德區瑞豐段 173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38.68(48/432)	219.46(1/4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農業區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866,636	314,721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87,000	3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文斌(持分 48/432)	游黃蘭(持分 1/4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王文斌(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500077、出生日期：民國 10 年 03 月 12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游黃蘭(身分證統一編號：H200062975、出生日期：民國 6 年 10 月 19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	4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園區沙崙段沙崙小段 0041-0006 地號	桃園市大園區沙崙段沙崙小段 0041-0046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7.00(2/42)	154.00(1/3)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46,876	472,267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000	4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清龍(持分 2/42)	陳清龍(持分 1/3)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龍(身分證統一編號：H121090459、出生日期：民國 45 年 05 月 0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龍(身分證統一編號：H121090459、出生日期：民國 45 年 05 月 0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	6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園區沙崙段沙崙小段 0041-0050 地號	桃園市大園區溪洲段 051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00(2/42)	48.58(1/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7,448	11,335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745	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清龍(持分 2/42)	吳振田(持分 1/1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龍(身分證統一編號：H121090459、出生日期：民國 45 年 05 月 0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吳振田。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	8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園區溪海段 0642-0000 地號	桃園市大園區溪海段 089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30.20(1/18)	5932.47(1/37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36,167	188,33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000	1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振田(持分 1/18)	吳振田(持分 1/37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吳振田。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吳振田。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9	10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園區溪海段 0947-0000 地號	桃園市大園區溪海段 095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86.60(1/18)	1992.72(1/37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79,611	26,35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000	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振田(持分 1/18)	吳振田(持分 1/37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吳振田。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吳振田。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1	12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園區溪海段 0998-0000 地號	桃園市大園區溪海段 071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178.30(1/378)	1409.21(10000/1518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69,152	4,641,05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000	46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振田(持分 1/378)	吳寶圓(持分 10000/1518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吳振田。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吳寶圓(身分證統一編號：H200634971、出生日期：民國 8 年 08 月 2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3	14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溪區仁義段 2138-0000 地號	桃園市大溪區仁義段 060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3.93(1/1)	35.42(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一種住宅區	第一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129,001	910,294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3,000	9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紀生(持分 1/1)	黃英(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王紀生(身分證統一編號：S100285643、出生日期：民國 20 年 05 月 0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黃英。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5	16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溪區月眉段 0144-0000 地號	桃園市大溪區月眉段 0478-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562.00(1/90)	527.00(1/9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229,093	26,3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3,000	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簡川鎰(持分 1/90)	簡川鎰(持分 1/9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簡川鎰(身分證統一編號：F121484851、出生日期：民國 60 年 06 月 2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2 棟(建號 54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簡川鎰(身分證統一編號：F121484851、出生日期：民國 60 年 06 月 2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7	18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溪區和平段 0121-0000 地號	桃園市大溪區和平段 015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2.00(1/90)	95.00(1/9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1,667	26,38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	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簡川鎰(持分 1/90)	簡川鎰(持分 1/9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簡川鎰(身分證統一編號：F121484851、出生日期：民國 60 年 06 月 2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35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簡川鎰(身分證統一編號：F121484851、出生日期：民國 60 年 06 月 2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69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9	20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溪區中華段 0009-0000 地號	桃園市大溪區半屏段 006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58.14(2/180)	1731.05(15/96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特定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28,217	278,59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000	2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簡川鎰(持分 2/180)	陳文侯(持分 15/96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簡川鎰(身分證統一編號：F121484851、出生日期：民國 60 年 06 月 2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陳文侯(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224017、出生日期：民國 12 年 06 月 23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1	22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溪區半屏段 0067-0000 地號	桃園市大溪區烏塗段 050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7.04(15/960)	2243.68(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4,008	560,92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	5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文侯(持分 15/960)	徐沈純(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陳文侯(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224017、出生日期：民國 12 年 06 月 23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徐沈純(身分證統一編號：H201187319、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05 月 2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3	24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大溪區康安段 1328-0000 地號	桃園市大溪區福安段 050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8.97(1/10)	10300.00(1/50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風景區 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185,516	151,23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9,000	1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訓旦(持分 1/10)	林昱宏(持分 1/50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李訓旦(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919509)。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林昱宏(身分證統一編號：H120298362、出生日期：民國 56 年 03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49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5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1187-0000 地號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11195-000 建號
面積(平方公尺)	4604.00(161/100000)	22.50(1/1) (含附屬建物面積)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476,37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秀芳(持分 161/100000)	林秀芳(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林秀芳(身分證統一編號：F203760985、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6 月 05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共有部分為 10782-000 建號，權利範圍 17/10000，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參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內政部公告免經許可情形，或於送辦所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申請許可。 8、門牌號碼：桃園市中壢區區大智街 10 號四樓之 29。 9、主建物面積為 18.00 平方公尺，附屬建物面積 4.50 平方公尺，共計 22.50 平方公尺。 10、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565 棟(建號 10780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11、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12、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6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中壢區內壢段 3701-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55.00(1/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837,2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余琳龍(持分 1/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余琳龍(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302034、出生日期：民國 41 年 03 月 05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7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中壢區石頭段 0454-0020 地號	桃園市中壢區石頭段 04304-000 建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1.00(1/5)	97.60(1/1)(含附屬建物面積)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214,4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2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宋松發(持分 1/5)	宋松發(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宋松發(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560211、出生日期：民國 9 年 09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參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內政部公告免經許可情形，或於送辦所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申請許可。 8、門牌號碼：桃園市中壢區自忠街 64 號三樓。 9、主建物面積為 90.40 平方公尺，附屬建物面積 7.20 平方公尺，共計 97.60 平方公尺。 10、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4 棟(建號 4216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11、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8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中壢區忠福段 195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85.00(1/27)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319,96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3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田富妹(持分 1/27)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田富妹(身分證統一編號：U200645894、出生日期：民國 29 年 05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29	30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中壢區芭里段 0068-0000 地號	桃園市中壢區芭里段 007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26.05(4/21)	572.92(1/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671,340	319,88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8,000	3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阿隆(持分 4/21)	吳阿隆(持分 1/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吳阿隆(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380461、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3 月 2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吳阿隆(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380461、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3 月 2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1	32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中壢區崇德段 0803-0000 地號	桃園市中壢區崇德段 081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69.17(10/54)	365.18(10/5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321,315	317,84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3,000	3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羅張六妹(持分 10/54)	羅張六妹(持分 10/5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羅張六妹(身分證統一編號：H201351515、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羅張六妹(身分證統一編號：H201351515、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3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中壢區興南段興南小段 0199-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3.00(144/249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347,87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方久雄(持分 144/249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方久雄。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4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中壢區環東段 0252-0000 地號	桃園市中壢區環東段 00126-000 建號
面積(平方公尺)	44.00(1/1)	39.77(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2,015,3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蔡樂群(持分 1/1)	蔡樂群(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蔡樂群(身分證統一編號：F100512592、出生日期：民國前 1 年 03 月 1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參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內政部公告免經許可情形，或於送辦所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申請許可。 8、門牌號碼：桃園市中壢區榮民路 286 巷 30 弄 6 號。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5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平鎮區廣仁段 117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1.74(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332,47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德海(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海(身分證統一編號：R102081428、 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5 月 09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謄本其他登記事項載明『法定空地』，請投標人注意。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6	37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平鎮區廣仁段 1174-0000 地號	桃園市平鎮區廣仁段 117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8.42(1/4)	3.65(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92,950	152,93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0	1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德海(持分 1/4)	胡德海(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海(身分證統一編號：R102081428、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5 月 09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謄本其他登記事項載明『法定空地』，請投標人注意。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海(身分證統一編號：R102081428、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5 月 09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謄本其他登記事項載明『法定空地』，請投標人注意。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8	39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平鎮區廣西段 0290-0000 地號	桃園市平鎮區賦北段 010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9.00(1/24)	1449.27(30/96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184,304	294,38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9,000	3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宋金海(持分 1/24)	黃標浪(持分 30/96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宋金海(身分證統一編號：P101580260、出生日期：民國 38 年 05 月 2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黃標浪(身分證統一編號：E102457342)。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0	41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桃園區大樹林段 0353-0053 地號	桃園市桃園區介壽段 008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47.00(911/224100)	27.16(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商業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279,373	308,26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8,000	3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簡琴(持分 911/224100)	賴江木筆(持分 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簡琴(身分證統一編號：H201879901、出生日期：民國 38 年 12 月 22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4 棟(建號 1387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賴江木筆(身分證統一編號：H201065274、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10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2	43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桃園區龍山段 0848-0000 地號	桃園市桃園區龍山段 089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31.90(1/480)	401.63(1/48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一種住宅區	第一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57,661	36,64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000	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珠(持分 1/480)	吳珠(持分 1/48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吳珠(身分證統一編號：H200136925、出生日期：民國 17 年 07 月 1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吳珠(身分證統一編號：H200136925、出生日期：民國 17 年 07 月 1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4	45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桃園區鹽埕段 0575-0000 地號	桃園市復興區大利段 089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64(225/524)	1372.16(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295,454	329,31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0,000	3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詹貴美(持分 225/524)	李正一(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詹貴美。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李正一(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993213、出生日期：民國 14 年 01 月 09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 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9、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10、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6	47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復興區大利段 1174-0000 地號	桃園市復興區中島段 048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20.20(1/1)	545.78(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一般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124,848	343,84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3,000	3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正一(持分 1/1)	游阿春(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李正一(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993213、出生日期：民國 14 年 01 月 09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 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游阿春(身分證統一編號：H102468106、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3 月 10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8	49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復興區澤仁段 1610-0000 地號	桃園市復興區澤仁段 163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30.00(1/1)	105.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林業用地	一般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138,860	115,5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4,000	1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秀妹(持分 1/1)	李秀妹(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李秀妹(身分證統一編號：H200983317、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4 月 09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李秀妹(身分證統一編號：H200983317、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4 月 09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0	51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新屋區永安段 0799-0000 地號	桃園市新屋區石磊子段石磊子小段 217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57.99(3/32)	127.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288,629	1,576,07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9,000	15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記船(持分 3/32)	高若松(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黃記船。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高若松(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962211、出生日期：民國 28 年 05 月 0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役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2	53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新屋區蚵殼港段蚵殼港小段 0678-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大平段 123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21.00(1/1)	45.3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2,380,900	249,1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39,000	2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許市(持分 1/1)	李順房(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吳許市(身分證統一編號：H200915926、出生日期：民國 6 年 11 月 1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李順房。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4	55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大平段 1303-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民有段 008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5.98(1/1)	7919.72(70/20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農業區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307,890	797,47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1,000	8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順房(持分 1/1)	王新貴(持分 70/20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李順房。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王新貴(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891992、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2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6	57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民有段 0087-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民有段 008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45.14(70/2016)	2356.98(70/20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64,962	237,33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000	2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新貴(持分 70/2016)	王新貴(持分 70/20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王新貴(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891992、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2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王新貴(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891992、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2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8	59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民有段 0091-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民有段 011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44.50(70/2016)	6119.32(70/20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95,106	494,00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0,000	5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新貴(持分 70/2016)	王新貴(持分 70/20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王新貴(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891992、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2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王新貴(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891992、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2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0	61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民有段 0121-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民有段 013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69.20(70/2016)	867.43(70/20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67,385	87,34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000	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新貴(持分 70/2016)	王新貴(持分 70/20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王新貴(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891992、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2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王新貴(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891992、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2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2	63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民豐段 1578-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草湳坡段埔心小段 0010-004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09(1/1)	1835.00(107/1000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商業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07,262	97,50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000	1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興(持分 1/1)	魏姚懷珍(持分 107/1000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張興(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548110、出生日期：民國 6 年 09 月 02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魏姚懷珍(身分證統一編號：D200576130、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04 月 15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35 棟(建號 1050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4	65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草湳坡段埔心小段 0020-0059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梅園段 109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1.00(1/1)	9175.62(4410/15876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2,189,900	688,17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19,000	6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劉丙貞(持分 1/1)	鍾達來(持分 4410/15876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劉丙貞。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鍾達來(身分證統一編號：L102991004、出生日期：民國 4 年 03 月 20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6	67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新富段 0604-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新富段 062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40.37(1/4)	3478.14(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91,241	7,043,234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0,000	70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鄒貴全(持分 1/4)	鄒貴全(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鄒貴全(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620077、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3 月 1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鄒貴全(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620077、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3 月 1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8	69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新富段 0623-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新富段 062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45.10(1/4)	4713.52(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484,315	3,063,78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9,000	30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鄒貴全(持分 1/4)	鄒貴全(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鄒貴全(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620077、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3 月 1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鄒貴全(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620077、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3 月 1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0	71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新富段 0643-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新富段 065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18.65(1/4)	228.19(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337,123	148,324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4,000	1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鄒貴全(持分 1/4)	鄒貴全(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鄒貴全(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620077、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3 月 1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鄒貴全(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620077、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3 月 1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2	73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楊梅區新富段 0655-0000 地號	桃園市楊梅區楊梅段 0009-019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0.01(1/4)	60.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110,507	3,579,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2,000	35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鄒貴全(持分 1/4)	鍾李榮妹(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鄒貴全(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620077、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3 月 14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鍾李榮妹(身分證統一編號：H200459272、出生日期：民國 2 年 03 月 25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4	75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龍潭區干城段 0872-0000 地號	桃園市龍潭區北坑段 055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2.00(1/1)	17947.11(7495/4272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510,000	7,555,88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51,000	75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羅運福(持分 1/1)	羅永利(持分 7495/4272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羅運福(身分證統一編號：J101423819、出生日期：民國 33 年 10 月 29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羅永利(身分證統一編號：H101992158、出生日期：民國 5 年 01 月 17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6	77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龍潭區金龍段 2014-0000 地號	桃園市龜山區大埔段 098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0.29(1/4)	3641.6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238,406	10,196,48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4,000	1,02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明發(持分 1/4)	黃金泰(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黃明發(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393010、出生日期：民國 6 年 04 月 10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黃金泰(身分證統一編號：N101620535、出生日期：民國 38 年 08 月 0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8	79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龜山區大埔段 0993-0000 地號	桃園市龜山區大埔段 103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00(1/1)	237.07(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9,600	663,79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	6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金泰(持分 1/1)	黃金泰(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黃金泰(身分證統一編號：N101620535、出生日期：民國 38 年 08 月 0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黃金泰(身分證統一編號：N101620535、出生日期：民國 38 年 08 月 0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80	81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龜山區兔子坑段 1997-0000 地號	桃園市龜山區幸福段 011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96.35(4/15)	73.14(26/10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115,192	32,51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2,000	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朝章(持分 4/15)	李甲寅(持分 26/10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李朝章。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李甲寅(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794195、出生日期：民國 29 年 08 月 15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5 棟(建號 335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82	83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龜山區幸福段 0116-0000 地號	桃園市蘆竹區宏竹段 077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255.34(26/1000)	83.01(2/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558,124	174,32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56,000	1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甲寅(持分 26/1000)	游石枝(持分 2/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李甲寅(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794195、出生日期：民國 29 年 08 月 15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40 棟(建號 335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9、本案土地謄本其他登記事項載明『內有部分法定空地』，請投標人注意。 10、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游石枝(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582032、出生日期：民國 5 年 03 月 23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84	85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蘆竹區開南段 0440-0000 地號	桃園市蘆竹區新庄子段 158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0.02(1/20)	1232.00(4/63)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105,792	1,462,75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000	14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漢松(持分 1/20)	陳國濱(持分 4/63)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陳漢松(身分證統一編號：H100604480、出生日期：民國 36 年 01 月 10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陳國濱(身分證統一編號：H120903251、出生日期：民國 53 年 03 月 20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8、

標號	86	87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蘆竹區福臨段 0584-0000 地號	桃園市蘆竹區福臨段 058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431.66(1/48)	848.84(3/1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259,488	72,15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6,000	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清吉(持分 1/48)	陳清吉(持分 3/12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吉(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109512、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吉(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109512、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88	89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蘆竹區福臨段 0587-0000 地號	桃園市蘆竹區福臨段 059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39.66(1/48)	551.66(3/1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24,059	46,89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000	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清吉(持分 1/48)	陳清吉(持分 3/12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吉(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109512、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吉(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109512、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90	91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蘆竹區福臨段 0597-0000 地號	桃園市蘆竹區福臨段 059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24.93(3/120)	2728.74(3/1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27,619	231,94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000	2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清吉(持分 3/120)	陳清吉(持分 3/12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吉(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109512、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吉(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109512、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92	93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蘆竹區福臨段 0624-0000 地號	桃園市蘆竹區福臨段 063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21.03(1/48)	3784.26(3/1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8,573	321,66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57	3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清吉(持分 1/48)	陳清吉(持分 3/12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吉(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109512、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陳清吉(身分證統一編號：A101109512、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6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94	95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蘆竹區貓尾段 0704-0000 地號	桃園市觀音區上大段 125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71.00(1/3)	1230.00(1/3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822,400	119,58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3,000	1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鄭尚忠(持分 1/3)	卓大明(持分 1/3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鄭尚忠(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625346、出生日期：民國 25 年 09 月 1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卓大明。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96	97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觀音區上大段 1259-0000 地號	桃園市觀音區上大段 132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296.00(1/36)	454.00(4570/1512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26,000	48,02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3,000	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卓大明(持分 1/36)	卓大明(持分 4570/1512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卓大明。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卓大明。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98	99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觀音區上大段 1326-0000 地號	桃園市觀音區大湖段 058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54.00(29860/151200)	708.26(12/87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313,806	32,054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2,000	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卓大明(持分 29860/151200)	卓大明(持分 12/87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卓大明(身分證統一編號：H102368834、出生日期：民國 3 年 02 月 12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卓大明。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00	101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觀音區大湖段 0583-0000 地號	桃園市觀音區大湖段 058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742.77(4176/84000)	1314.26(1152/840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942,142	59,48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95,000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卓大明(持分 4176/84000)	卓大明(持分 1152/840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卓大明。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卓大明。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02	103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觀音區中觀段 0028-0000 地號	桃園市觀音區下埔頂段 027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080.02(128/4500)	1943.03(1/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一般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195,245	995,80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0	10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卓大明(持分 128/4500)	麥春龍(持分 1/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卓大明。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1、被繼承人姓名：麥春龍(身分證統一編號：H102405127、出生日期：民國 43 年 04 月 03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31)，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04
不動產標示	桃園市觀音區埔頂段 106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442.63(87/187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351,34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許阿部(持分 87/187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許阿部。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